

 178

【法制宣讲】 成立宗教政策法规宣讲工作组、各乡（镇）宗教政策法规宣讲小分队、高僧大德宣讲团，逐乡逐寺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大宣讲，完成全县34座寺庙宣讲全覆盖4次，覆盖僧尼7610余人次；完成建图书室、建法治宣传栏、贴横幅标语、培养“法律明白人”。制定《白玉县宗教界代表人士培训培养工作方案》，采取集中轮训、考察学习、座谈交流等形式，完成宗教界代表人士集中培训5期，覆盖僧尼380余人次，参加省、州培训40余人次。

【宗教事务管理】 人员管理 贯彻落实《甘孜州宗教教职人员管理办法》，落实寺庙僧尼持双证驻寺、请销假、依法从事宗教活动等制度；全面完成省、州委寺庙基础信息调查统计录入工作，对寺庙可视化平台建设进行完善。

活动管理 对全县35座寺庙常规佛事活动全面清理登记，按照州委“规范一批、精简一批、合并一批、取消一批”的要求，全面规范35座寺庙佛事活动管理。2020年，全县寺庙取消和推迟佛事活动24场，举办佛事活动共计20场。

场所管理 坚持“合法合规、线内申报、限制规模、依法管理”，对寺庙上报材料严把关、严要求。按照新修订《宗教事务条例》《甘孜藏族自治州宗教建筑物管理办法》相关程序履行报批手续，逐级上报，经申报同意后，方可修建。2020年，完成打莫寺原址原建年迈僧人住房等6处宗教建筑物申报。

财税监管 对康翁寺、安章寺进行寺庙财务审计，实现寺庙财务管理制度、单位银行结算账户、财务人员、财务公开、财务审计、工商登记、税务征管、财税法律法规宣讲“八个全覆盖”。10月21日，县委统战部、县民宗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审计局对全县34座寺庙财务人员进行集中财务培训。

【宗教领域文化市场监管】 开展全县文化市场

清理专项工作4次，审核打字复印店藏文印刷物35次，审核备案藏文刊物书籍邮寄65次。

【民族团结进步创建】 制定下发《白玉县巩固提升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创建成果2020年具体实施方案》《白玉县2020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巩固提升工作方案》。县委召开民族团结专题常委会2次，解决落实民族团结示范创建资金，建立“党委领导、党政齐抓共管、统战民宗综合协调、社会广泛参与、县乡村寺多级联动”的工作格局。探索建立《白玉县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内业资料档案规范化指南》，实现全县民族团结内业归档规范化、标准化。严格创建工作目标考核，将全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纳入倒扣分项。成功申报创建四川省第五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1个（白玉县）、四川省第八次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1个（县卫生健康局）；完成7个机关、7个乡镇、10个村（社区）、4座寺庙、6所学校、1个企业、1座教育基地、5个模范集体、5个先进工作者、5个模范个人等51个先进集体和个人州级创建。

【项目建设】 2020年，实施项目8个，总投资407.2万元。完成阿察镇阿察村桥涵建设、安孜乡如须村桥涵建设、阿察镇查科村吊桥维修加固等6个项目建设，共投资247.2万元；金沙乡茂叶村堡坎、盖玉镇德沙孔村安全饮水完成进度30%。

（岗 洛、杨 龙）



寺管会工作

【白玉寺管理委员会】 白玉寺位于白玉县建设镇，海拔3030米，距县城3千米。寺庙于1665年由吉热切雄翁波创建。1981年，白玉县人民政府批准为开放寺庙。1996年12月，经州政府审核后依法批准登记。寺庙建有经政府批